



病假津貼的疑問

問

小明在保安公司做全職工作，而他在休息日受傷，醫生開了4天病假給他，那他是否受病假津貼保障???

案例
CASE

根據僱傭條例第五章所講，僱員領取疾病津貼須符合以下資格：病假不少於連續四天、僱員能夠出示適當的醫生證明書及僱員已累積足夠的有薪病假。以小明為例，小明是連續性合約僱員，而他亦有醫生開給他的4天病假紙，所以他是享有病假津貼（正常工資的五分之四）。不過，他其中一天病假是在休息日，則需視乎其休息日是否有薪。

僱員如有疑問宜先向僱主了解清楚，或致電本中心：2370 3387，與謝先生查詢。
(詳細的法例條文可參考勞工處網頁)

答